

## H 直通自贸港·政策解读

## 政策阐述：

全岛封关运作前，对海南自由贸易港注册登记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及事业单位进口自用的生产设备，除法律法规明确不予免税外，免征进口关税、进口环节增值税和消费税。

## 适用条件：

对在海南自贸港注册登记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事业单位生产自用。

## 权威解读：

## 一、政策出台背景及主要内容

2020年6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指出，2025年前实行部分进口商品零关税政策。

2021年2月，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印发《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自用生产设备“零关税”政策的通知》（财关税〔2021〕7号），明确全岛封关运作前，对海南自由贸易港注册登记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进口自用的生产设备，除法律法规明确不予免税外，免征进口关税、进口环节增值税和消费税。2022年2月，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印发《关于调整海南自由贸易港自用生产设备“零关税”政策的通知》（财关税〔2022〕4号），新增列过山车等8项文体旅游业所需的生产设备，并将政策适用主体扩大至事业单位。

## 二、适用的自用生产设备有哪些？

①除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明确不予免税、国家规定禁止进口的商品，以及《海南自由贸易港“零关税”自用生产设备负面清单》所列设备外的生产设备，免征关税、进口环节增值税和消费税。

②本政策所称生产设备，指基础设施建设、加工制造、研发设计、检测维修、物流仓储、医疗服务、文体旅游等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的设备，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税则》第八十四、八十五和九十章中除家用电器及设备零件、部件、附件、元器件外的其他商品。

## 三、转让“零关税”生产设备有什么规定？

“零关税”生产设备限海南自由贸易港符合政策规定条件的企业在海南自贸港内自用，并接受海关监管。因企业破产等原因，确需转让的，转让前应征得海关同意并办理相关手续。其中，转让给不符合政策规定条件主体的，还应按规定补缴进口相关税款。转让“零关税”生产设备，照章征收国内环节增值税、消费税。

## 应用案例：

**案例1：**在海南自由贸易港注册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某企业需要进口一台岸边集装箱起重机（假设不在负面清单商品范围内，商品8位税号：8426.194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税则（2022）》，进口综合税率约24.3%）用于企业自用，假设完税价格为9000万人民币，企业需缴纳进口税款为：9000万元×24.3%＝2187万元。享受自用生产设备“零关税”政策，企业需缴纳进口税款为0元。

**案例2：**2022年8月14日，上海交通大学三亚崖州湾深海科技研究院进口的一批实验用高速摄像机在海口海关所属三亚海关顺利通关放行，涉及货值99.3万元，减免税款12.9万元，这是海南自由贸易港自用生产设备“零关税”政策升级后首次惠及事业单位，享受“零关税”政策减免税款后，极大提高享惠主体的资金使用效率。



## 政策阐述：

全岛封关运作前，对在海南自由贸易港注册登记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进口用于生产自用，以“两头在外”模式进行生产加工或以“两头在外”模式进行服务贸易过程中所消耗的原辅料，免征进口关税、进口环节增值税和消费税。

## 适用条件：

在海南自由贸易港登记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进口用于生产自用，以“两头在外”模式进行生产加工或以“两头在外”模式进行服务贸易过程中所消耗的原辅料。

## 权威解读：

## 一、政策出台背景及主要内容

2020年6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指出，2025年前实行部分进口商品零关税政策。

2020年11月，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印发《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原辅料“零关税”政策的通知》（财关税〔2020〕42号），明确全岛封关运作前，对在海南自由贸易港注册登记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进口用于生产自用，以“两头在外”模式进行生产加工或以“两头在外”模式进行服务贸易过程中所消耗的原辅料，免征进口关税、进口环节增值税和消费税。2021年12月，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印发《关于调整海南自由贸易港原辅料“零关税”政策的通知》（财关税〔2021〕49号），新增187项商品，达到356项商品，实现翻倍扩容。

## 二、适用的原辅料有哪些？

《海南自由贸易港“零关税”原辅料清单》和《海南自由贸易港原辅料“零关税”政策增补清单》中列明的商品。清单包括荞麦、原油、船用压燃式内燃发动机等169项商品，以及新增的鲜木薯、氯乙烯、航空发动机零件等187项商品。

## 三、转让“零关税”原辅料有什么规定？

“零关税”原辅料仅限海南自由贸易港内企业生产使用，接受海关监管，不得在岛内转让或出岛。因企业破产等原因，确需转让或出岛的，应经批准并办理缴税款等手续。以“零关税”原辅料加工制造的货物，在岛内销售或销往内地的，需补缴其对应原辅料的进口关税、进口环节增值税和消费税，照章征收国内环节增值税、消费税。“零关税”原辅料加工制造的货物出口，按现行出口货物有关税收政策执行。

## 应用案例：

**案例1：**在海南自由贸易港注册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某航空公司（主营运营基地为海南），需要进口飞机用起落架（在清单商品范围内，商品8位税号：8807.2000，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税则（2022）》，进口综合税率14.13%）用于日常维修，假设起落架完税价格2000万元，企业需缴纳进口税款：2000万元×14.13%＝282.60万元。享受原辅料“零关税”政策，企业需缴纳进口税款0元。

**案例2：**2022年9月30日，首台以海南自由贸易港原辅料“零关税”政策进口的飞机发动机，在海口海关所属海口美兰机场海关、椰城海关的业务指导下，以提前申报模式顺利完成报关手续，享惠货值近9000万元，免税超1000万元。该发动机专用于波音787机型的维修备用机，航空维修业是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的重要特色产业，原辅料“零关税”等自贸港税收优惠政策有利于推动航空维修业集聚发展，助力海南打造全球航空维修业高地，提升海南自贸港服务水平。

（文字整理/记者李梦瑶）

## 免征进口关税、进口环节增值税和消费税

## 企业进口生产原辅料

## 我省部署2023年“宪法宣传周”活动

本报讯（记者陈蔚林 通讯员谢芳）近日，省委宣传部、省司法厅、省普法办联合印发方案，部署海南省2023年“宪法宣传周”活动。

今年12月4日是第十个“国家宪法日”。本次“宪法宣传周”活动以“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为主题，将于11月30日至12

月7日期间采取“专项活动+主题活动”方式举办相关活动。

根据方案，“宪法宣传周”期间，我省将举办宪法宣讲云直播活动，搭建“宪法宣传周”展播平台，积极开展线上宪法宣讲活动；举办宪法进主题公园普法活动，在全国法治教育基地开展“六个一”普法宣传活动；举办宪法、

民法典、海南自由贸易港法进重点园区活动，组织相关省直单位和社会专业力量通过宣讲、解读、互动交流等方式开展宣传；举办“筑梦公益 普法先行”暨自贸港法律法规云直播活动，邀请专家学者以线上“云直播”方式解读相关法律法规；制播自由贸易试验区宪法特别节目，在“法治海南”微

信公众号、海广网、听见广播APP上播出；举办“宪法在你身边”线上答题活动，发动干部群众参与宪法知识问答；举办“宪法宣传点亮城市地标”活动，利用各市县地标建筑及各类场所电子显示屏进行主题亮灯、播放宣传视频；制播乡村振兴电视夜校宪法专题节目，组织和发动农村学法用法示

范户、乡村法律明白人和群众收看。

与此同时，我省还将组织各有关部门广泛开展“宪法进机关”“宪法进校园”“宪法进农村”“宪法进社区”“宪法进企业”“宪法进军营”“宪法进网络”等主题活动和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努力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

我省监狱系统引入同辈力量，守护未成年犯健康成长  
为迷途孩子点亮心灯

■ 本报记者 陈蔚林

“年轻时我们会莽撞、会犯错，可是前路是宽阔的，未来是光明的。你们要努力改变、努力证明——我可以活出另一番模样！”近日，一场特殊的演讲活动在省琼山监狱举行，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学生谭婧站上舞台，分享自己在坎坷中成长的心路历程。

这是她第一次走进监所，也是她第一次见到在这里服刑的“笔友”——未成年犯王某。此前，他们曾以书信为媒，坦诚相交。

一个是高校学子，一个是未成年犯，他们的缘分从何而起？

今年年初，我省启动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高墙内的未成年犯成为“司法防护”行动中最受关注的人群之一。

研究表明，对青少年而言，同辈之间很容易产生较高的心理认同感，因此，正向的一方可以通过情感支持、知识传递、信息共享等方式，对另一方产生积极深远的影响。

在省监狱管理局牵线搭桥下，海南政法职业学院与省琼山监狱签订了社会帮教协议，由学院组织专业律师、心理咨询师，对未成年犯进行普法教育和心理健康指导，同时，遴选一批优秀学生，以书信交流、现

场演讲等形式，从为人处世、道德法律、人文素养等方面对未成年犯加强引导。

与大学生“笔友”结对以后，未成年犯卢某尝试给对方写信：“入狱两年多，不知外面有什么变化，你能跟我讲讲吗？”“我当时控制不住情绪，希望你能教我改变这一点！”

他担心对方不愿与他交流，没想到很快收到了回信。一行行娟秀的字体跃然纸上——“你自己控制不住情绪，这是青春期的正常表现。等你长大了，思考和表达更加成熟，这样的苦恼就会变少。”“不管你当初犯了什么错，在亲友心中仍然是不可或缺的

那个人。我和他们一样，都希望你能好好改造，早点回家！”

一遍又一遍地读着回信，卢某眼眶发热。

最近一年，这样令他动容的时刻还有很多。为激励未成年犯向好改造，省琼山监狱在依法保障其会见、通信权利的基础上，探索开展了一系列亲情帮教、监狱开放日等活动。

中秋节前夕的亲情帮教活动中，卢某与阔别两年多的母亲在监狱见面前并共进午餐。整整一个上午，他的泪水几乎没有停止过流淌：“妈妈老了，头发都白了，是我让她操了太多心……”

当前，他正在积极参加监狱为未成年犯量身定制的职业技能培训，以此提升自己刑满释放后的社会适应能力，“我要弥补曾经犯下的错误，努力成为对社会有用的人！”

“教育就是一棵树摇动另一棵树，一朵云推动另一朵云，一个灵魂唤醒另一个灵魂。”省琼山监狱相关负责人表示，该监狱将继续用好同辈力量、亲情力量，加强罪犯社会帮教长效联动机制建设，有效教育、感化、挽救未成年犯，为深入推进“护苗”专项行动、有效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作出应有的贡献。

（本报海口11月19日讯）

省国资委举行成立二十周年老干部座谈会  
“南海银辉”党建共享阵地挂牌

本报讯（记者周晓梦 通讯员黄佳琳）11月18日，省国资委在海口举行庆祝成立二十周年老干部座谈会暨“南海银辉”党建共享阵地挂牌仪式。

会上通报了海南省属国资国企二十多年来改革发展成果，指出省国资委以深化国企改革释放发展动能，在生产经营、改革重组、项目建设、国资监管、民生工程等方面取得了一系列重大突破，形成了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国有骨干企业，有力推动海南国资国企各项工作取得历史性成就。

与会人员围绕“话传统、谈复兴、聚力量”主题深入交流探讨，气氛热烈。

省国资委党委书记、主任马咏华表示，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要继承和发扬老一辈的优良传统和过硬作风，坚持以党建引领促发展，坚决扛起国资国企责任担当，把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放到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战略全局中统筹谋划，更好地融入和服务自贸港战略全局，以点带面打造富有特色的海南国资品牌，推动海南国资国企加快建设。

座谈会上还为2023年机关新近退休干部举行荣誉退休仪式，随后，大家来到刚刚建成的省国资系统“南海银辉”党建共享阵地了解阵地建设情况。

退休干部们表示，省国资委党委精心打造的党建共享阵地，丰富了党建活动载体和学习形式，增强了退休干部的幸福感和归属感，提升了干部队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将合力谱写出海南国资国企新的壮丽篇章。